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黑河 220KV 变电站 952 格尔图线 支线架空入地改造工程、赛罕区泰安 110 千伏变电站送出 1 回 10 千 伏线路工程等八项工程设计招标

招标公告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呼和浩特供电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黑河 220KV 变电站 952 格尔图线支线架空入地改造工程、赛罕区泰安 110 千伏变电站送出 1 回 10 千伏线路工程等八项工程设计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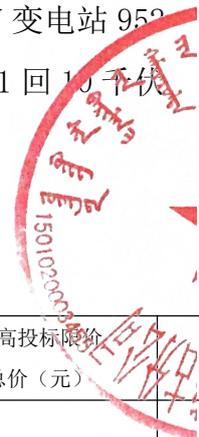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供电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黑河 220KV 变电站 952 格尔图线支线架空入地改造工程、赛罕区泰安 110 千伏变电站送出 1 回 10 千伏线路工程等八项工程设计招标；

2、招标编号：HG20220601-938；

3、招标范围：

序号	子项目名称	最高投标限价 单价（元）	最高投标限价 总价（元）	备注
1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黑河 220KV 变电站 952 格尔图线支线 架空入地改造工程	73716	731020	
2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新华大街机场 南辅路 10KV 及以地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147031		
3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丰州北路 10KV 及以地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55345		
4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小哈拉沁沿河 西路 10KV 及地以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12760		
5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政府西巷 10KV 及以地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38067		
6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车站前街鸿德 巷 10KV 及地以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22449		
7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第一批电力迁改项目新华大街机场 北辅路 10KV 及地以下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程	165121		



8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泰安 110 千伏变电站送出 1 回 10 千伏线路工程	216531		
---	--------------------------------------	--------	--	--

4、服务地点：呼和浩特市；

5、服务期限：合同中约定；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投标人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3、投标人需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5、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6、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7、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投标人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单位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投标单位名单；

9、投标人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无资格参与投标；

10、投标人未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名单；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送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电力工程设计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送电、变电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投标人须提供（2019年10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的类似业绩1份，需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合同内容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内容、签订日期及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发票后需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查询截图）。

三、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每套售价：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费。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0月31日至2022年11月04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平台QQ服务群：696541095。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 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 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报名时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受）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由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格式详见附件）；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5) 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栏查询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6)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7)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8)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9) 专用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材料；

注：

1. 投标报名时，投标单位需将上述材料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

采购系统”内。

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3.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尽早上上传报名资料，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五、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进行了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3.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09:00~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30

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30

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开标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30

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解密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30~10:00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QQ 群：696541095，周一至周五，8：30-20：3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招投标协会

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八、招标费用：

（1）中标服务费金额：中标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按内工建协【2016】17号文件规定取费。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招标项目	400 元/包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3）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 1%收取，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框架招标项目按 1000 元收取。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场所服务费缴费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sitenmyg/index>）、《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

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梁秋娟

招标代理机构: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山后街农机院科研楼109室

联系人:毕立峰、钱晓芳 史忠慧

电话:0471-5165665

E-mail:zdgx5665@126.com

监督举报邮箱为hgxmjdix@163.com

